

三論香港地區的語言文字規範問題

田小琳

文化教育出版社

提要

本文首先肯定香港“兩文三語”的語言政策符合香港社會的實際情況。接著，探討香港流通的口語和中文書面語的規範問題。就口語來說，粵語已經達到流通的最佳程度，普通話和英語的流通程度尚未達到社會的預期。就中文書面語來說，通用中文是各界公認的規範，港式中文在夾用粵語詞句和英語詞句上，需探討一定的原則提供參考。在使用繁簡字的問題上，同意以繁體字為正規，而在大家使用漢字時，則持“繁簡由之”的寬鬆態度。

關鍵詞

規範，兩文三語，普教中，粵拼，繁簡由之

我在香港回歸前，發表過兩篇文章：《香港地區的語言文字規範問題》（1992）和《再論香港地區的語言文字規範問題》（1997b），探討香港回歸後的語言文字規範問題。在新世紀到來前夕，發表了《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教育展望》（1997a），也是從宏觀角度討論香港的語言文字規範問題。現在，香港回歸祖國 21 年了。大家一起再討論這個問題具有現實的意義，因為關係到香港社會今後語言運用的健康發展。

規範，是約定俗成或明文規定的一種標準。語言文字是人們交流的工具，如果沒有一定的規範，這工具就不好用，就會影響交流。語言文字自古至今又是在不斷的變化中，規範和變化是一種辯證關係，兩者互相適應，互相配合，互相制約着不斷向前走。

1. “兩文三語”語言政策符合香港社會的實際情況

香港實行“兩文三語”的語言政策。這是從宏觀方面對香港語言生活的一種規範。這個語言政策既遵守有關的法例，又符合香港社會的實際情況。

1.1. 香港制訂語言政策需要遵守和參考有關法例

香港社會制訂語言政策需要遵守或參考的法例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以下簡稱《憲法》）《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以下簡稱《基本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通用語言文字法》（以下簡稱《通用語言文字法》）。

（1）《憲法》關於語言文字的條例

《憲法》（1982 公布 / 2018 第五次修正）“總綱”第十九條中明確規定“國家推廣全國通用的普通話”，這是適用於全國各方言區的政策，也適用於香港。這個規定幾十年沒有變過。“兩文三語”政策裏也包括推廣普通話的內容，和《憲法》精神是一致的。

（2）《基本法》裏關於語言文字的條例

《基本法》規定，香港回歸祖國以後，實行“一國兩制”，五十年不變。關於語言文字政策，《基本法》裏有兩條規定：

第一章總則第九條：“香港特別行政區的行政機關、立法機關和司法機關，除使用中文外，還可使用英文，英文也是正式語文。”這一表述方式，肯定了中文的首要地位，也確認了英文作為正式語文的地位。

第六章第一百三十六條：“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原有教育制度的基礎上，自行制定有關教育的改進的政策，包括教育體制和管理、教學語言、經費分配、考試制度、學位制度和承認學歷等政策。”

“兩文三語”語言政策，關於“兩文”，與《基本法》所說的總則第九條完全一致。如何制定教學語言，《基本法》規定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決定。在基礎教育階段，提倡母語教學（母語教學即粵語教學），也有不少科目可用英語教學。大學的教學語言，英語是主要的，也有少數科目用粵語和普通話教學。

（3）《通用語言文字法》的條例

《通用語言文字法》2000 年 10 月 31 日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200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這是中國第一部語言文字方面的專項法律，在中國大陸實施。香港在制訂有關法例時可以作為參考。

《通用語言文字法》在第一章總則的第二條裏規定：“本法所稱的國家通用語言文字是普通話和規範漢字”，第三條規定：“國家推廣普通話，推行規範漢字”。香港的“兩文三語”政策，在推廣普通話方面和《通用語言文字法》也是一致的。在漢字使用上，沿襲一貫的做法，採用繁體字，香港是有這個自主權的。“通用語言文字法”也沒有廢除繁體字的條文。關於繁簡文字問題下文還會談到，這裏不再贅述。

1.2. “兩文三語”語言政策的形成過程

特區政府關於“兩文三語”的說法，始見於第一任特首董建華先生的施政報告。而後演變擴大為在香港大家耳熟能詳的語言政策，而且在許多文件中反復加以引用。例如，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以下簡稱語常會）在 2003 年 6 月所做的語文教

育檢討總結報告《提升香港語文水平行動方案》的前言中，開宗明義先說“兩文三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語文教育政策，是培育香港人（特別是學生及就業人士）兩文（中、英文）三語（粵語、普通話及英語）的能力。”第一章的標題也是“為何我們要具備兩文三語的能力？”報告整體是圍繞兩文三語來說的，可見語文教育涉及的外延已擴大到香港人，而不僅是學生。因而，“兩文三語”是香港社會整體的語言政策。

1.3. “兩文三語”語言政策符合香港社會實際

香港社會的通行語言，有數據可查考。

最新人口統計資料是2016年香港政府中期人口報告。報告為我們提供了香港市民掌握語言和方言的概況。2016年6月至8月期間政府進行了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2017年2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公布的《2016中期人口統計簡要報告》（以下簡稱《簡要報告》）裏披露，香港人口總數約為733萬人。又政府統計處最新公布，2017年同期增至為約738萬人。其中九成以上的人口是中國人，這就決定了香港社會語言生活的大方向。

從香港人掌握的語言和方言方面看，《簡要報告》披露：“廣州話是家中最常用的語言。在2016年，88.9%的5歲及以上人口在家裏用廣州話交談，另外有5.7%的人口報稱能說這種語言。”“換言之，94.6%的5歲及以上人口能說廣州話。”“能說英語的人口比例，由2006年的44.7%，持續增至2016年的53.2%。”“能說普通話的人口比例，亦由2006年的40.2%增至2016年的48.6%”。十年間，能說英語的增長了8.5%，能說普通話的增長了8.4%。二者增幅相當，說明市民對這兩種語言的重視程度相若。

由以上香港人口語言情況的調查結果看，“兩文三語”語言政策符合香港社會語言使用的實際情況。

2. 口語的規範

2.1. 普通話的推廣

（1）普通話科在中小學作為核心課程的設置

普通話科成為中小學的核心課程之一，這是學生學習普通話最有效的辦法。1998年9月，全港有97%的小學和94%的中學開設普通話課程。2000年即舉行首屆普通話會考。新課程大綱和新教材也配合了課程的開設。政府自2000年又推出了《教師語文能力（普通話科）評核等級說明及評核綱要》，考核達到標準的才能任教。從課程，

教材到教師資格認證，只用三年時間便形成了一個完整的規劃。2002年，課程發展議會編訂的《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三）》提出：普通話科為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下其中一門學科。2009年高中學制改變，普通話科課程涵蓋小一至中三。總之，二十年來，普通話科在學生的基礎教育階段，起到了應有的作用。這是應該充分肯定的。

經過二十年教學經驗的積累，2017年公布了香港課程發展議會編訂的《普通話科課程指引（小一至中三）》，根據這個大綱，各出版社正在編寫新教材，以適應課程的需要。教師的評核也依據已更新的《教師語文能力（普通話）評核綱要》（2008）來實施。新課程指引有幾個顯著變化，例如，學習階段定為小一至中三，九年義務教育階段完成普通話科的要求，這是合理的。在高中階段就不必再重複。再如，將《漢語拼音方案》的學習和運用，提前到初小完成。《漢語拼音方案》是為漢字注音的工具，是學習普通話的正音工具，在資訊時代利用拼音是中文輸入最便捷的方法。學生熟練掌握拼音工具，一生受用。

（2）香港的普通話測試

近二十多年來，在香港舉辦多種普通話測試。過去香港考試局（現稱為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簡稱考評局）每年設置兩次普通話測試。名稱為“普通話水平測試”（1988始）和“普通話高級水平測試”（1990始）。這兩個測試都屬公開考試，為各界人士而設，現都已停辦多年。從2000年起，香港考試局設置中學會考的普通話測試。在《2000香港中學會考考試規則及課程》（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00）一書中，普通話第一次成為獨立的會考科目。由於2012年起香港學制改為三三四制（初中三年，高中三年，大學四年），2011年普通話會考考試停辦。

2000年，香港考試局推出教師語文能力評核（普通話科）考試，至今已實施十多年，期間評核大綱也經過修訂。現在每年測試一次，這是目前考評局舉辦的一個甚具規模的普通話水平測試。報考人數每年平均在千人以上，總計超過43000人。考試試卷共分四卷（聆聽與認辨、拼音、口試、課堂語言運用）。中小學的普通話教師必須通過四卷考試達到及格（70分）或以上成績，方能任教普通話科。近年香港考評局也設國家級普通話水平測試。

（3）國家級普通話水平測試在香港

國家級普通話水平測試是唯一載入《通用語言文字法》的測試，具有權威性。國家語委在香港合作開展普通話水平測試，以學校為主要合作對象。20多年來，已有14所香港高校和教育機構先後成立了專門的普通話培訓測試中心。大學成為推廣普通話、開展普通話培訓和普通話水平測試的主力，顯示了香港各大學校長的高瞻遠矚。香港各界人士對國家普通話水平測試十分認可。至2018年，普通話水平測試在香港開展

22年，約12萬人次參加測試，考生測試成績亦不斷提高。不入級（不足60分）的情況大量減少，許多考生進入三級甲等（70–79.9）和二級乙等（80–86.9）。這項測試對香港的推普起了積極作用。

（4）普教中問題的前瞻

用標準的口語教學標準的書面語，言文一致，這是教學中的公理。公理就是經過人類長期反復實踐的經驗，不需要再加證明的命題。關於普教中的反復實踐在中國和海外已經有近百年的歷史了。

在香港，常見有學者將普通話和中文標準書面語分開來看，認為是兩碼事。其實言文二者是不能截然分開的。簡單地說，普通話是標準的口語，用普通話教標準的書面語，就叫做言文一致；而粵語是方言，不是標準的口語，用粵語教標準的書面語，就叫做言文不一致。普通話的定義是“以北京語音為標準音，以北方方言為基礎方言，以典範的白話文著作為語法規範的現代漢民族的共同語”，這定義包含了語言的三要素“語音、詞彙、語法”在內。因此，普通話和中文是不能分開的。普通話在香港中小學單獨設科，是香港教育的實際需要，並不代表普通話和中國語文是完全分割的兩科。課程發展議會將中國語文、中國文學、普通話三科列入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這是非常正確的。

香港中文教育如果選擇“普教中”，就和中國內地接軌，和世界接軌。冀望語常會和教育局，實事求是地訂出全港中小學實現普教中的時間表，推動“普教中”不斷向前發展。香港中小學的語文老師大部分普通話水平已有一定的基礎，不再是二十年前的水平。如果政府和學校下決心支持，語文教師積極實踐，學生努力學習，“普教中”是不難實現的。“普教中”會快速地有效地提高中小學生的中文水平和普通話能力，以利他們的持續學習，以利他們畢業後在職場的競爭。

（5）制訂普通話成為香港社會流通語言的計劃

國家的推廣普通話計劃一直在順利地進行中。1997年提出在全國範圍內初步普及普通話的跨世紀奮鬥目標已經實現，2015年普通話普及率已經達到約73%（引自中國教育部杜占元副部長2018年推普周講話，見胡浩2018）。當然，在全國各地普通話普及率存在不平衡的情況，城市高於農村，東部高於西部。在後進的地方，推普工作在加緊進行。

香港社會的推廣普通話的速度也是跟上國家推普速度的。國家推廣普通話自上世紀五十年代已經開始，香港全方位的推普只有20年，能說普通話的人數就已經接近半數。根據過去數據來推算（10年提高了8.4%），估計再過20年，如果能說普通話的人數達至7成或以上，普通話就成為香港社會的通行語言了。香港有關部門如制訂相應計劃，這個目標相信可以如期完成。

2.2. 粵語的規範工作

(1) 粵語業已成為香港社會的通行語言

在香港提倡的應通行的“三語”中，粵語已經是社會通行的語言，從上述的人口統計裏，我們得知，香港5歲以上的人口裏有95%的人能用粵語溝通。在香港，粵語是工作語言，例如，立法會的議員都用粵語發言，政府各個部門與市民的交流也用粵語；粵語是傳媒語言，例如，電視臺電臺主要的節目均用粵語，電視連續劇和電影也多是粵語對白；粵語是教學語言，母語教學便是粵語教學，例如，在基礎教育階段，很多課程是用粵語教學，包括中文課程；粵語是交流語言，例如，無論什麼階層，在諸多場合，彼此交談是用粵語。

(2) 制訂並推廣規範的統一的“粵語拼音方案”

香港雖然推廣母語教學，但是至今仍並沒有一個規範的統一的粵語拼音方案。現有比較流行的粵語拼音方案有多種，是由大家選用的。

在教育局課程發展處中國語文教育組編寫的《香港小學學習字詞表》（2007）的編排體例裏，說明“粵語讀音依據前教育署《常用字廣州話讀音表》（1992）。該表所用的音標有部分為國際音標，有部分為耶魯大學注音。這次為方便讀者輸入和檢索，我們在書中採用香港語言學學會‘粵語拼音方案’標音，並附以直音。我們計劃在電子版本中同時採用較多人熟悉的粵語音標系統標音，例如黃錫凌《粵音韻彙》所用音標和饒秉才《廣州音字典》所附‘廣州話拼音方案’，並且提供粵語發聲示範。”

鄧思穎在《粵語語法講義》（2015）裏，設附錄講“粵拼”問題。他介紹“香港語言學學會粵語拼音方案”（簡稱“粵拼”）於1993年12月公布，後這個方案見於1997年出版的《粵語拼音字表》和2002年出版的《粵語拼音字表（第二版）》。粵拼的設計綜合了國際音標、漢語拼音和香港的“通俗式”英譯系統的傳統，“粵拼”現已被廣泛使用，有一定的認受性。

根據以上介紹，常用的幾種拼音方案制定時間橫跨半個世紀，已有比較好的基礎，是否應該經有關部門來集中專家意見，做些調研工作，經過研討，規範為一種拼音方案，用於教材編寫和詞典注音等工作。教師用粵語作為教學語言的，也應該熟練掌握這一粵語拼音方案，做到自己發音正確。

(3) 制訂粵方言字的規範字表及粵方言詞表

粵語的書面語即粵式中文，那是需要大量的粵方言字來記錄的。目前在報刊的港式中文和粵式中文裏，在各種交通工具上，在地鐵站的廣告上，經常見到粵方言字。因而也應考慮制定粵方言字的字表和粵方言詞表，提升粵方言字書寫的規格，以配合粵語的口語。

張勵妍等編著的《香港粵語大辭典》（2018），附錄有“本詞典粵語方言用字一覽表”，約收字 500 多個。其他很多字典也都收有粵方言字，例如，白宛如《廣州方言詞典》（1998）、詹伯慧《廣州話正音字典》（2002）、饒秉才等《廣州話方言詞典》（2016）等。是否可以綜合歸納已有成果，並對現有報刊書籍上所用的粵方言字做一全面調查，進行研討，合併異體寫法，並寫不出來的粵音造字。鄧思穎著《粵語語法講義》裏，提到以常用六本詞典所收的詞條做整理工作，統計出粵語詞語的數量，可以得出 23472 個詞。在已有基礎上再做研究統計，整理一個香港社會通用的粵方言詞表，也是應該完成的規範工作。

2.3. 英語水平的提高

如何提高香港英語教學及全社會的英語水平，是語常會、教育局及有關部門應考慮的問題。

（1）英語教學水平的提高

英語教學水平的提高，關乎全社會英語水平的提高。香港政府歷來重視英語師資問題。20 年來一直為公營及津貼中小學聘請母語為英語的外籍英語教師任教，所謂一校一外籍教師。外籍教師專責配合教育局的英語教學課程，除上課外，還參與同級課研會議，統籌並帶領英語活動，培訓學生當英語大使等。部分學校也會多聘請一位外籍英語教師或英語教學助理。業界期望政府在現時財政充裕的條件下，多撥款增聘外籍英語教師。

現在，英文中學和中文中學的標籤沒有了，但是從學校本身來說，掌握哪些科目可以用英語作為教學語言，是更加靈活了。過去的中文中學，在初中階段也安排一些課程英語教學。中學多科用英語教學，和大學直接接軌，方便了學生的學習。

（2）英語的測試

和普通話科同時啓動的教師語文能力評核還有英國語文科，評核共設五卷，包括閱讀、寫作、聆聽、口語和課堂語言運用。考評局負責口試及筆試部分，教育局負責只供教師報考的課堂語言運用部分。教師在全部五卷的成績必須至少達到第 3 等的水平。這個評核保證了師資的質素。

香港中學文憑試的英國語文科考試，是一項重要考試，考評局於 2012 年進行基準研究，比較文憑試英國語文科的成績與國際英語水平測試（IELTS）的水平，供海外大專院校作參考。許多海外院校現已接納香港中學文憑的英國語文科成績為入學要求。

英語考試在香港還有很多，包括雅思（IELTS）國際英語水平測試；美國大學理事會提供的 AP 考試，考評局受委托舉辦；美國大學理事會提供的 SAT 考試，考評局

受有關機構委托舉辦；還有 PTE 英語考試，分為 PTE 兒童英語考試及 PTE 通用英語考試等。

(3) 制訂英語成為香港社會流通語言的計劃

據網上報道，有跨國教育機構上年發表《EF 英語能力指標 2017》（英孚教育 2017），新加坡以 66.03 分排名全球第 5，亦為亞洲區第一。香港以 55.81 分排名第 29。中國總體列 36 位，但上海的英語指標則優於香港，得分為 56.76 分。香港各界常常批評英語水平下降，由這個數據看，是不無道理的。新加坡雙語教育的成果值得香港借鑒。大多數新加坡人都接受雙語教育，英語的水平高於香港，達到了普及的程度。

香港人現時能說英語的人數比例佔 53.2%，已經超過半數。再過 20 年，如果有具體規劃，有得力措施，保持 10 年提升 8.5% 的水平，那麼，能說英語的人數可以期望超過 7 成或以上，令英語成為香港社會的通行語言之一。

3. 中文書面語的規範

下面只分析中文書面語的幾種形式，包括通用中文、港式中文、粵式中文。

3.1. 通用中文的規範

(1) 何謂通用中文

通用中文即規範中文、標準中文，是海內外華人社會流通最廣泛的書面語形式，是所有學校中文教學的規範。香港通用中文的規範與中國大陸和臺灣地區基本一致。這首先是基於兩千多年來中文書面語的傳承。秦始皇的“書同文”政策，有遠見卓識，令文言典籍傳承至今，成為全球華人的財富。而現代白話文的規範，近百年來已經逐漸約定俗成。“普通話”定義中有一句：“以典範的現代白話文著作為語法規範”。自 1919 年五四運動提倡白話文以來，出現了很多典範的現代白話文著作。海內外編寫的基礎教育的中國語文教材，所選的現代的名家名作，就是典範的現代白話文，亦是通用中文規範的具體體現。例如各地教材裏所選的名家有：蔡元培、胡適、葉聖陶、朱自清、魯迅、郭沫若、錢鍾書、巴金、曹禺、老舍、沈從文、茅盾、冰心、白先勇、金庸等等。除文學作品以外，還有許多哲學、社會科學、自然科學的名家的作品，也在典範的白話文之列。

(2) 香港使用通用中文的範圍

在香港多種的中文書面語體裏，大家推崇的仍然是通用中文，學術界、教育界在這點上是有共識的。香港政府的文件、法律文件、金融銀行保險業界的文件、商貿界

文件等都是使用通用中文的。各大報刊的大部分文章及書籍也是通用中文。各級各類學校凡用中文書寫的各科教材，更是注意書寫的規範。

3.2. 港式中文的規範

(1) 何謂港式中文

港式中文作為香港社會中文書面語的一種常見類型，模式上具有寬泛性，流通上具有廣泛性。是香港多元語言社會的特產。這種情況在大華語圈不敢說唯一，至少是並不多見。

港式中文主要有兩種類型，大部分是在通用中文基礎上，為了表達的需要，夾用少量粵語、英語語句；此外還包括並不夾用粵語、英語語句，而明顯受英語表述影響的中文書面語。

港式中文的前身，可以追溯到上世紀香港報紙曾出現的“三及第文體”，“三及第”是指通用中文基礎上夾用文言和粵語，港式中文又可稱為“新三及第文體”，只是因為文言的式微，改由通用中文夾用粵語和英語了。就數量多，流通廣這兩點來說，“三及第文體”與港式中文不能同日而語了。

(2) 港式中文使用的範圍

港式中文在流通上具有廣泛性。因為香港各類媒體多以香港讀者為主体來考慮，所以眾多的紙質中文報紙期刊雜誌上，港式中文數量很大；再加上網上的中文電子媒體，傳播能量就更大。可以說，如果沒有香港眾多媒體捧場，就沒有港式中文的存在和傳播。

港式中文在模式上具有寬泛性。各類作者在寫作中，夾用粵語詞句或者夾用英語詞句的數量是隨意的，夾用的比例有少有多，夾用詞句的難易程度也不同。因而，港式中文亟待規範。希望由出版界、教育界聯手，共同研究港式中文的問題，研究港式中文作為香港的社區文化應該如何完善，如何向健康的方向發展；而不是任其自由發展。港式中文要考慮眾多讀者的需要，向通用中文靠攏，而不是向粵式中文靠攏。

3.3. 粵式中文的規範

(1) 何謂粵式中文

粵式中文使用通用漢字和粵方言字記錄粵語，是在口語基礎上加工而成的書面語。粵式中文很早就存在了，據學者考證，在明朝末年，粵語已經具備了“口語”和“書面語”兩種形態（李婉薇 2011）。用方言記載的書面語，其他方言區也有，晚清的方言小說主要在吳方言區。例如，清末民初的方言文學作品《九尾龜》《海天鴻雪記》等。

粵語口語在香港是最流通的語言，但是粵式中文却不受吹捧，在正式的中文書面語裏，大家認可的還是通用中文，即規範中文、標準中文。就數量來說，粵式中文的流通量比港式中文也要少很多。

(2) 粵式中文使用的範圍

粵式中文主要見於一些八卦雜誌、娛樂雜誌，因為讀者對象主要是本地人。報紙上並不多見，個別報紙有專設的粵式中文的欄目。就是本地人也不一定都熟悉粵方言字，都看得明白。在立法會或其他會議上，如發言者用粵語發言，記錄下來的也是粵式中文；在法庭上，被告、原告和證人，如用粵語發言，也要記錄為粵式中文。寫法上要紀實。

粵式中文，也一樣有規範的問題。書寫的文字、使用的詞語都應有一定的規範，避免流於粗俗。粵式中文可以作為方言作品、方言文學保留和流傳。

4. 文字書寫的規範

4.1. 國務院 2013 年公布的《通用規範漢字表》（見王寧 2014）

2013 年 6 月 5 日國務院公布《通用規範漢字表》，收字 8105 字，分為三級。三個級別的漢字通行度不同，作用不同。一級字表共收 3500 字，是使用頻度最高的常用字集；二級字表共收 3000 字，使用頻度低於一級字；三級字表共收 1605 字，收入姓氏人名、地名、科學技術術語和一些專門領域的用字。

《通用規範漢字表》附有《規範字與繁體字、異體字對照表》，其中新調整了 45 個異體字為規範字，分解了簡化字和繁體字的對應關係，方便了繁轉簡與簡轉繁的雙向運作，有利於華語區的信息互通和文化交流。

4.2. 香港地區“繁簡由之”的靈活的文字應用政策

“繁簡由之”最早是由程祥徽教授提出的。香港三聯書店請程祥徽教授寫一本推介簡化字的書，遂起名為《繁簡由之》。“繁簡由之”的說法，反映了香港人使用漢字的實際情況，書面上，行政、司法的文件、金融商貿行業的文件、各級各類學校使用中文的教材、報刊雜誌，均使用繁體字；人們交流的手書、便箋、信件、日記等，就“繁簡由之”了。每年書展，大陸出版社出版的用規範字的書籍，香港讀者購買踴躍，閱讀上沒有大的障礙。正如有人說的，簡化字看一本書就都會了。

目前，香港政府的網站，有中文版和英文版，中文版有繁體字版，也有規範字（含簡體字）版。例如，林鄭月娥特首所做的 2018 年施政報告，政府網站三個版本都有。這個做法有眼光，為香港各界使用繁簡字做了榜樣。

綜合以上所述，香港的“兩文”和“三語”，都有一些需要規範的問題，香港目前所設的語常會、課程發展議會、教育局、考評局在語言文字規範問題上，都做了很多工作。但是有些語言文字規範問題，很專業，很細緻，並不是這些機構都能解決的。如果政府建立相應的專業機構，或者賦予現有機構一定的權利，那就有部門專門研究這些問題，令語言文字方面的問題有人理有人管，存在的問題能及時得到解決。語言文字關係到社會的每一個人的生活、學習和工作，是不可忽視的大問題。語言文字這個交流工具只有更好地規範，大家使用起來才得心應手。

參考文獻

- Bai, Wanru (白宛如) (ed.). 1998. *Guangzhou Fangyan Cidian* 廣州方言詞典 Nanjing: Jiangsu Jiaoyu Chubanshe 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
- Deng, Siying (鄧思穎). 2015. *Yueyu Yufa Jiangyi* 粵語語法講義 Xianggang: Shangwu Yinshuguan 香港：商務印書館。
- Hu, Hao (胡浩). 2018. Di 21 jie quanguo tuiguang Putonghua xuanchuanzhou lakai weimu 第21屆全國推廣普通話宣傳周拉開帷幕 *Xinhua Wang* 新華網, September 12, 2018. http://www.xinhuanet.com/2018-09/12/c_1123420162.htm (accessed 30 January 2019).
- Li, Wanwei (李婉薇). 2011. *Qingmo Minchu de Yueyu Shuxie, xiuding ban* 清末民初的粵語書寫 (修訂版) Xianggang: Sanlian Shudian 香港：三聯書店。
- Rao, Bingcai (饒秉才), Jueya Ouyang (歐陽覺亞) & Wuji Zhou (周無忌) (eds.). 2016. *Guangzhouhua Fangyan Cidian, xiuding ban* 廣州話方言詞典 (修訂版) Xianggang: Shangwu Yinshuguan 香港：商務印書館。
- Tian, Xiaolin (田小琳). 1992. Xianggang diqu de yuyan wenzi guifan wenti 香港地區的語言文字規範問題 *Zhongguo Yuwen* 中國語文 2. 109–112.
- Tian, Xiaolin (田小琳). 1997a. Ershiyi shiji Xianggang Zhongwen jiaoyu zhanwang 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教育展望 In Ruying Li-Ouyang (黎歐陽汝穎) (ed.), *Zhongwen Jiaoyu Lunwenji, di si ji, Jiuliu Nian Guoji Yuwen Jiaoyu Yantaohui Lunwenji* 中文教育論文集，第四輯，九六年國際語文教育研討會論文集，3–16. Xianggang: Xianggang Daxue Kechengxuexi 香港：香港大學課程學系。
- Tian, Xiaolin (田小琳). 1997b. Zailun Xianggang diqu de yuyan wenzi guifan wenti 再論香港地區的語言文字規範問題 In Xiaolin Tian (田小琳) (ed.), *Xianggang Zhongwen Jiaoxue he Putonghua Jiaoxue Lunji* 香港中文教學和普通話教學論集，47–59. Beijing: Renmin Jiaoyu Chubanshe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 Wang, Ning (王寧) (ed.). 2014. *Tongyong Guifan Hanzi Zidian* 通用規範漢字字典 Beijing: Shangwu Yinshuguan 北京：商務印書館。
- Xianggang Jiaoyuju Kechengfazhanchu Zhongguoyuwen Jiaoyu Zu (香港教育局課程發展處中國語文教育組) (ed.). 2007. *Xianggang Xiaoxue Xuexi Zicibiao* 香港小學學習字詞表 Xianggang: Xianggang Jiaoyuju 香港：香港教育局。
- Xianggang Kaoshi ji Pinghe Ju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ed.). 2000. *2000 Xianggang Zhongxue Huikao Kaoshi Guize ji Kecheng* 2000 香港中學會考考試規則及課程。Xianggang: Xianggang Kaoshi ji Pinghe Ju 香港：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 Xianggang Kechengfazhan Yihui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ed.). 2002. *Zhongguoyuwen Jiaoyu Xuexi Lingyu Kecheng Zhiyin (Xiaoyi zhi Zhongsan)*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 (小一至中三). 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curriculum-development/kla/chi-edu/curriculum-documents/CLE_KLACG_2002.pdf (accessed 30 January 2019).
- Xianggang Kechengfazhan Yihui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ed.). 2017. *Putonghua Ke Cheng Zhiyin (Xiaoyi zhi Zhongsan)* 普通話科課程指引 (小一至中三). 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curriculum-development/kla/chi-edu/curriculum-documents/PTH_Curriculum_guide_for_upload_final.pdf (accessed 30 January 2019).
- Xianggang Tebie Xingzhengqu Tongjichu (香港特別行政區統計處). 2017. *2016 Zhongqi Renkou Tongji Jianyao Baogao 2016* 中期人口統計簡要報告. Xianggang: Xianggang Tebie Xingzhengqu Tongjichu 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統計處.
- Xianggang Tebie Xingzhengqu Zhengfu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2000. *Jiaoshi Yuwen Nengli (Putonghua Ke) Dengji Shuoming ji Pinghe Gangyao* 教師語文能力 (普通話科) 等級說明及評核綱要. Xianggang: Zhengfu Yinwu Ju 香港：政府印務局.
- Xianggang Tebie Xingzhengqu Zhengfu Jiaoyuju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 2008. *Jiaoshi Yuwen Nengli (Putonghua) Pinghe Gangyao* 教師語文能力 (普通話) 評核綱要. Xianggang: Xianggang Tebie Xingzhengqu Zhengfu Jiaoyuju 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
- Yingfu Jiaoyu (英孚教育) (ed.). 2017. *EF Yingyu Nengli Zhibiao 2017* EF 英語能力指標 2017. <https://zh.wikipedia.org/wiki/英孚英語水平指數> (accessed 30 January 2019).
- Yuwen Jiaoyu ji Yanjiu Changwu Weiyuanhui (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 (ed.). 2003. *Tisheng Xianggang Yuwen Shuiping Xingdong Fang'an* 提升香港語文水平行動方案 Xianggang: Zhengfu Yinwuju 香港：政府印務局.
- Zhan, Bohui (詹伯慧) (ed.). 2002. *Guangzhouhua Zhengyin Cidian* 廣州話正音詞典 Guangzhou: Guangdong Renmin Chubanshe 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
- Zhang, Liyan (張勵妍), Liehuai Ni (倪列懷) & Limei Pan (潘禮美) (eds.). 2018. *Xianggang Yueyu Dacidian* 香港粵語大辭典 Xianggang: Tiandi Tushu Gongsi 香港：天地圖書公司.

The Third Discussion on the Problems of Language and Characters in Hong Kong

Siulam Tin

Educational and Cultural Press

Abstract

The specification of language is a conventional and customary standard. There are some problems about norms and standards of language and characters in Hong Kong. This article first confirms that the language policy of Hong Kong's "two written languages (Chinese, English) and three spoken languages (Putonghua, Cantonese, English)" is suitable to the real situation of Hong Kong society. Then, this article explores the standardization of spoken and written Chinese language in Hong Kong. As for the spoken language, Cantonese has reached the optimal level of society, but Mandarin and English has not yet. As far as written Chinese is concerned, standard Chinese is a recognized specification for every occasion, Hong Kong Chinese is a special Chinese which mixed with a little Cantonese and English words in standard Chinese, and it needs some principles for reference in use. On the issue of using traditional Chinese characters, I agree that traditional Chinese characters is formal, but when we use Chinese characters, I think both traditional and simplified characters can be used.

Keywords

specification, two written languages (Chinese, English) and three spoken languages (Putonghua, Cantonese, English), teaching Chinese in Mandarin, Cantonese romanization, both traditional and simplified characters can be used

通訊地址：香港 北角 城市花園4座5樓D室 文化教育出版社

電郵地址：tinsiulam@yahoo.com.hk

收稿日期：2019年2月4日

接受日期：2019年11月27日